

112 年恆春航空站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結果

本恆春航空站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申報頻率為每年一次；申報期限為每年 3 月底，本航空站已於期限內完成申報，並由屏東縣政府於 112 年 3 月 29 日同意備查。

正本

屏東縣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F1-5



檢查登記碼：W11202170018

112 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112年03月24日
	發文日期	111年03月29日
	發文字號	112-K000229-01

受文者：中華民國管理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03721306)

副本受文者：

達立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主旨：

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77條第3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通知事項：

-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2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3點規定送請複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處以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以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113年01月01日至113年03月31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 四、本申報建築物如為供A-1、B、D-1、D-5、F-1、F-2、F-3、H-1等類組別使用之營業場所（詳申報資料表「現況用途類組」），申報人應將本通知書張掛（貼）於營業場所明顯處。
- 五、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14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屏東縣政府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使用人	姓名	高雄國際航空站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08262104
		通訊住址	高雄市小港區山東里中山四路2號		通訊電話	07-8057533
代申報人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	姓名	傅耀南		國民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P121640472
		通訊住址	高雄市小港區中山四路2號		通訊電話	07-8057533
申報建築物概要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恆春航空站			現況用途類組	A2航空站(機房、辦公室、大廳候機室)G2政府機關
	建築物地址	屏東縣恆春鎮仁壽里省北路二段393號			使用執照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5層、地下1層			申報樓層別	地下001層等12筆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5151.44				
專業機構、檢查人資料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機構(事務所)名稱	達立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認可証字號	40C3E02273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周宏一		通訊電話	07-3417062
專業檢查人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周宏一	認可証字號	40C3E02273
		設備安全類	姓名	周宏一	認可証字號	40C3E02273
不合格項目						

-
- 1.公安核備案件文件驗證網址：<http://cpabm.cpami.gov.tw/PUBNetwork/serchAttest.jsp>，可利用檢查登記碼查詢驗證。
 - 2.本通知書各項文字係由機器印出，如發現非機器列印或有塗改字跡，或無機關戳章者，概屬無效。

整頁列印